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内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MAX
Holdings Limited
Amax Holdings Limited
奧瑪仕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9)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審核委員會成員**

奧瑪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鄧顏小玫女士(「鄧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鄧女士，48歲，畢業於廣東省政法管理幹部學院，獲得學士學位。鄧女士曾任職於深圳市國家安全局及連州市公安局。鄧女士亦積極參與西雅圖市古董及中國字畫交易。

鄧女士已與本公司簽訂一份委任書。根據委任書，鄧女士之委任並無特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席告退及／或膺選連任。根據其委任書條款，鄧女士享有年度酬金60,000港元，有關酬金乃參考其對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而釐定，另加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的年終花紅。

除披露者外，鄧女士於本公布刊發日期前三年期間並無於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位，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鄧女士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並無關連，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任何權益。鄧女士及董事會確認，並無其他事宜須獲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有關鄧女士之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任何規定而須予披露。

董事會謹此對鄧女士加入董事會表示衷心歡迎。

承董事會命
奧瑪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南中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詠詩女士，非執行董事張南中先生及劉子盈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啟泰先生、方昂貞先生及鄧顏小玫女士。

* 僅供識別